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莱士”或“公司”）拟向 Grifols S.A.（以下简称“基立福”）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 Grifols Diagnostic Solutions Inc.（以下简称“GDS”）全部或部分股权，向 Tiancheng (Germany)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AG（以下简称“天诚德国”）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天诚德国 100%的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十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本次重组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2018 年 12 月 6 日，上海莱士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7 日